

关于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19 京发 G2

债券代码：155542.SH

债券简称：20 京发 01

债券代码：175105.SH

债券简称：22 京发 01

债券代码：185516.SH

债券简称：22 京发 02

债券代码：137520.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1、债券总额：5亿元。
- 2、债券期限：5年期，债券存续期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与配售规则：本期债券以公开方式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 4、发行首日：本期债券的发行首日为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19年7月16日。
- 5、付息日：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7月1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7月1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 6、兑付日：2024年7月1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7月1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二）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 1、债券总额：20亿元。
- 2、债券期限：3年期。
-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与配售规则：本期债券以公开方式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主承销商根

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4、发行首日：本期债券的发行首日为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20年9月3日。

5、付息日：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9月4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6、兑付日：2023年9月4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三)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总额：8.84亿元。

2、债券期限：3年期。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与配售规则：本期债券以公开方式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4、发行首日：本期债券的发行首日为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22年3月8日。

5、付息日：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9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6、兑付日：2025年3月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四)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1、债券总额：4.41亿元。
- 2、债券期限：3年期。
-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与配售规则：本期债券以公开方式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 4、发行首日：本期债券的发行首日为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22年7月11日。
- 5、付息日：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7月12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 6、兑付日：2025年7月12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二、 重大事项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任职情况

发行人于2021年12月28日收到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贾卫平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贾卫平先生由于工作调动原因，向发行人董事会辞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贾卫平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发行人董事会指定董事长魏怡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并代行公司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

2、变更原因及相关决策情况

发行人于2022年7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发行人总裁高一轩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雨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及其联系方式如下：

姓名：张雨来

职位：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C 座 17 层

电话：010-65636622

传真：010-85172628

电子信箱：ir@600683.com

（二）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说明，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19京发G2、20京发01、22京发01和22京发02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19京发G2、20京发01、22京发01和22京发02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19京发G2、20京发01、22京发01和22京发02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